

朱高正 著

四書

精華階梯（下卷）



朱高正 著

四書
精華階梯
(下卷)



四書精華階梯

作者◆朱高正

發行人◆施嘉明

總編輯◆方鵬程

主編◆葉幗英

校對◆蔡蔚泰

美術設計◆吳郁婷

出版發行：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電話：(02)2371-3712

讀者服務專線：0800056196

郵撥：0000165-1

網路書店：www.cptw.com.tw

E-mail：ecptw@cptw.com.tw

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

初版一刷：2012 年 12 月

初版二刷：2013 年 2 月

定價：新台幣 690 元



ISBN 978-957-05-2772-8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四書精華階梯／朱高正著. --初版. --臺北市

：臺灣商務，2012.11

冊；公分

ISBN 978-957-05-2772-8(全套：平裝)

1. 四書 2. 研究考訂

121.217

101019728

四書精華階梯 下卷目錄

四書精華高階

《大學》

第一條 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道	3
第二條 誠其意者，毋自欺也	8
第三條 小人閒居爲不善，無所不至	9
第四條 故君子必誠其意	10
第五條 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	1
第六條 心不在焉，視而不見	1
第七條 要能好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	1
第八條 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也	1
第九條 君子有諸己，而后求諸人	1
第十條 君子有絜矩之道	1
第十一條 民之父母與民同好惡	1

《論語》

〈學而第一〉

第十六條	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	2	2
第十七條	孝弟乃爲仁之本	2	2
第十八條	巧言令色，鮮矣仁	2	4
第十九條	吾日三省吾身	2	6
第二十條	治國之道	2	7
第二十一條	爲人弟子之職份	2	8
第二十二條	雖曰未學，吾必謂之學矣	2	9
第二十三條	君子不重則不威	3	0
第二十四條	慎終追遠	3	2

第十二條	君子先慎乎德	1	7
第十三條	忠信方能得大道	1	8
第十四條	仁者以財發身	1	8
第十五條	〈格致補傳〉	1	9

第二十五條	孝道	3	2
第二十六條	可謂好學也已	3	3
第二十七條	學要精益求精	3	4
第二十八條	不患人之不己知	3	5
〈爲政第二〉			
第二十九條	爲政以德	3	6
第三十條	《詩》以「思无邪」	3	7
第三十一條	治以德禮，有恥有格	3	8
第三十二條	爲學順序	3	9
第三十三條	無違爲孝	4	0
第三十四條	善保身體即爲孝	4	1
第三十五條	不敬無以爲孝	4	1
第三十六條	和顏悅色事親最難得	4	2
第三十七條	回也，不愚	4	3
第三十八條	知人之法	4	4
第三十九條	君子不器	4	5
第四十條	先行其言，而後從之	4	6

第四十一條	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	4	4
第四十二條	攻乎異端，斯害也已	4	7
第四十三條	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是知也	4	9
第四十四條	言寡尤，行寡悔	4	9
第四十五條	舉直錯諸枉，則民服	5	0
第四十六條	人無信不立	5	1
第四十七條	損益要與時俱進	5	1
〈八佾第三〉				
第四十八條	人而不仁，如禮樂何	5	2
第四十九條	禮、喪、祭、僉、戚	5	3
第五十條	繪事後素	5	2
第五十一條	吾不與祭，如不祭	5	3
第五十二條	獲罪於天，無所禱也	5	4
第五十三條	入大廟，每事問	5	3
第五十四條	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5	6
第五十五條	事君盡禮	5	7
第五十六條	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	5	8

第五十七條	關雎得性情之正	5	8
第五十八條	樂其可知也	5	9
第五十九條	天將以夫子爲木鐸	6	0
第六十條	韶、武之別	6	1
〈里仁第四〉			
第六十一條	仁者安仁，知者利仁	6	2
第六十二條	唯仁者能好人，能惡人	6	2
第六十三條	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	6	3
第六十四條	惡不仁	6	4
第六十五條	觀過，斯知仁矣	6	5
第六十六條	朝聞道，夕死可矣	6	5
第六十七條	士志於道，不以惡衣惡食爲恥	6	6
第六十八條	義之與比	6	7
第六十九條	放於利而行，多怨	6	8
第七十條	不患無位，患所以立	6	8
第七十一條	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6	9
第七十二條	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	7	0

第七十三條	事父母幾諫	7	2
第七十四條	父母在，不遠遊	7	3
第七十五條	不可不知父母之年	7	3
第七十六條	勿輕易發言	7	4
第七十七條	訥於言，敏於行	7	5
第七十八條	德不孤，必有鄰	7	5
第七十九條	勸諫之道	7	6
第八十條	聽其言而觀其行	7	6
第八十一條	子貢讚嘆孔子之言性與天道	7	7
第八十二條	子路聞善必行	7	8
第八十三條	臧文仲不知	7	8
第八十四條	甯武子，其知可及，其愚不可及	7	9
第八十五條	伯夷、叔齊不念舊惡	8	0
第八十六條	左丘明所恥，丘亦恥之	8	1
第八十七條	夫子之志	8	1
第八十八條	見其過而能內自訟	8	2

第八十九條	好學爲貴	8	2
〈雍也第六〉			
第九十條	不遷怒，不貳過	8	3
第九十一條	父惡不掩子之賢	8	4
第九十二條	回也，其心三月不違仁	8	5
第九十三條	賢哉，回也	8	5
第九十四條	君子儒	8	6
第九十五條	孟之反不伐	8	7
第九十六條	文質彬彬，然後君子	8	8
第九十七條	仁者先難而後獲	8	9
第九十八條	知者樂水，仁者樂山	8	9
第九十九條	觚不觚	8	9
第一百條	博文約禮	9	0
第一百零一條	中庸之爲德也	9	1
第一百零二條	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	9	2
〈述而第七〉			
第一百零三條	述而不作，信而好古	9	3

第一百零四條	學而不厭，誨人不倦	94
第一百零五條	聖人之憂	95
第一百零六條	申申如也，夭夭如也	96
第一百零七條	爲學大要	97
第一百零八條	不憤不啓，不悱不發	97
第一百零九條	用之則行，舍之則藏	98
第一百一十條	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	99
第一百一十一條	學易無大過	99
第一百一十二條	詩、書、執禮，皆雅言也	100
第一百一十三條	發憤忘食，樂以忘憂	100
第一百一十四條	我非生而知之者	101
第一百一十五條	三人行必有我師焉	102
第一百一十六條	子鈞而不綱	102
第一百一十七條	多聞多見，知之次也	103
第一百一十八條	我欲仁，斯仁至矣	104
第一百一十九條	苟有過，人必知之	104
第一百二十條	與其不孫也，甯固	104

第一百二十一條	君子坦蕩蕩	1	0	5
第一百二十二條	威而不猛	1	0	6
〈泰伯第八〉				
第一百一十三條	至德矣，泰伯	1	0	6
第一百一十四條	君子貴乎動容貌、正顏色、出辭氣	1	0	7
第一百一十五條	以能問於不能	1	0	8
第一百一十六條	士不可不弘毅，任重而道遠	1	0	9
第一百一十七條	興於詩	1	1	0
第一百一十八條	民可使由之	1	1	1
第一百一十九條	不可驕且吝	1	1	1
第一百三十條	篤信好學，守死善道	1	1	1
第一百三十一條	不在其位，不謀其政	1	1	1
第一百三十二條	學如不及	1	1	1
第一百三十三條	大哉！堯之爲君也	1	1	2
第一百二十四條	禹，吾無閒然矣	1	1	3
〈子罕第九〉				
第一百三十五條	子罕言利	1	1	5

第一百三十六條	子絕四	1	1	1	7
第一百三十七條	子畏於匡	1	1	9	
第一百三十八條	吾少也賤	1	2	0	
第一百三十九條	仰之彌高，鑽之彌堅	1	2	1	
第一百四十條	出則事公卿，入則事父兄	1	2	1	
第一百四十一條	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	1	2	1	
第一百四十二條	好德如好色	1	2	2	
第一百四十三條	學貴有恆	1	2	3	
第一百四十四條	後生可畏	1	2	3	
第一百四十五條	法言貴能改，異言貴能繹	1	2	4	
第一百四十六條	匹夫不可奪志也	1	2	5	
第一百四十七條	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彫也	1	2	5	
第一百四十八條	知者不惑	1	2	6	
第一百四十九條	共學、適道、立與權	1	2	6	
〈先進第十一〉					
第一百五十條	先進於禮樂	1	2	7	
第一百五十一條	鯉死，有棺而無椁；顏淵死，不宜有椁	1	2	8	

第一百五十二條		冉求，非吾徒也	129
〈顏淵第十二〉			
第一百五十三條	克己復禮爲仁		
第一百五十四條	四勿	130	130
第一百五十五條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131	131
第一百五十六條	何謂明且遠	132	132
第一百五十七條	君臣父子	133	133
第一百五十八條	君子成人之美	134	134
第一百五十九條	政者，正也	133	133
第一百六十條	君子之德風	134	134
第一百六十一條	交友宜忠告而善道之	135	135
第一百六十二條	以文會友，以友輔仁	136	136
〈子路第十三〉			
第一百六十三條	名正言順	135	135
第一百六十四條	《詩》貴能用	136	136
第一百六十五條	其身正，不令而行	137	137
第一百六十六條	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	137	137

第一百六十七條	不得中行而與之，必也狂狷乎	1	3	8
第一百六十八條	君子和而不同	1	3	9
第一百六十九條	君子易事而難說	1	3	9
第一百七十條	君子泰而不驕	1	4	0
第一百七十一條	剛毅、木訥，近仁	1	4	1
第一百七十二條	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	1	4	1
〈憲問第十四〉					
第一百七十三條	邦有道，穀	1	4	2
第一百七十四條	士而懷居，不足以爲士矣	1	4	2
第一百七十五條	邦有道，危言危行	1	4	3
第一百七十六條	有德者，必有言	1	4	3
第一百七十七條	四賢各盡所能，爲命詳審精密	1	4	4
第一百七十八條	謗而不正與正而不謗	1	4	3
第一百七十九條	陳恆弑其君，請討之	1	4	5
第一百八十條	古之學者爲己	1	4	6
第一百八十一條	思不出其位	1	4	7
第一百八十二條	君子恥其言而過其行	1	4	8
1	4	9	1	4	9

第一百八十三條	以直報怨，以德報德	149
第一百八十四條	老而不死，是爲賊	150
〈衛靈公第十五〉		
第一百八十五條	君子固窮	151
第一百八十六條	言忠信，行篤敬	151
第一百八十七條	知者不失人，亦不失言	152
第一百八十八條	志士仁人，殺身成仁	153
第一百八十九條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154
第一百九十條	顏淵問爲邦	154
第一百九十一條	人無遠慮，必有近憂	156
第一百九十二條	厚於責己，薄於責人	156
第一百九十三條	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	157
第一百九十四條	君子求諸己	157
第一百九十五條	不以言舉人，不以人廢言	158
第一百九十六條	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158
第一百九十七條	過而不改，是謂過矣	159
第一百九十八條	君子不可小知，而可大受也	159